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度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256 号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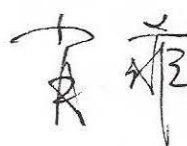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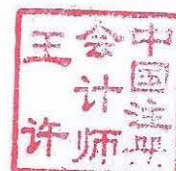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8,447,351.51	5,650,01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966,717.26	1,277,289.48
预付款项	(三)	140,440.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6,136,997.01	7,378,818.6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691,506.20	14,306,127.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570,925.10	703,836.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32,684.11	178,157.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2,339.05	52,60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385,269.55	345,78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217.81	1,280,383.31
资产总计		17,792,724.01	15,586,510.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九）	1,906,012.20	6,320,821.18
预收款项	（十）	4,434,392.00	4,136,522.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	2,222,504.64	474,292.94
应交税费	（十二）	1,768,385.95	700,619.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三）	1,077,080.50	661,284.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08,375.29	12,293,53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408,375.29	12,293,539.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十四）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五）	617,444.47	617,444.47
未分配利润	（十六）	4,766,904.25	1,675,526.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4,348.72	3,292,971.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92,724.01	15,586,510.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	10,153,035.15	13,575,090.68
减: 营业成本	(十七)	4,278,802.44	7,090,338.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八)	78,461.48	55,065.45
销售费用	(十九)	132,534.70	455,379.43
管理费用	(二十)	1,418,245.35	4,067,763.72
财务费用	(二十一)	-10,452.01	-29,192.25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二)	157,935.59	384,838.4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097,507.60	1,550,897.41
加: 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25,998.93	30,859.4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998.93	
减: 营业外支出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3,506.53	1,581,756.83
减: 所得税费用	(二十四)	1,032,128.89	407,312.12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1,377.64	1,174,444.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1,377.64	1,174,444.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67,952.00	18,800,423.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五)	1,012,135.85	62,75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0,087.85	18,863,18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49,081.54	9,173,041.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2,871.49	8,183,12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5,695.58	523,282.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五)	681,107.12	1,534,41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8,755.73	19,413,86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1,332.12	-550,68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9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00	-11,09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7,332.12	-561,781.5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0,019.39	6,211,80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7,351.51	5,650,019.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00,000.00	2,118,52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500,000.00	2,118,52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444.47	1,174,44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4,44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444.47	-117,44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444.47	-117,444.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					617,444.47	3,292,971.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9 日成立,由杜昀、刘红蕾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 10 万人民币,杜昀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80.00%,刘红蕾出资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20.00%。

2009 年 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万元,由杜昀出资 42 万元,刘红蕾出资 48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杜昀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50.00%;刘红蕾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50.00%。

2014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刘晓雯认缴出资 5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15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2015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杜昀将其持有的 50 万元股权转让给蒋娟,刘红蕾将其持有的 50 万元股权转让给刘晓雯。本次股权转让后,蒋娟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33.33%;刘晓雯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66.67%,实缴 50 万元。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工程技术咨询;工程勘察设计;电脑图文设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销售针纺织品、厨房用具、家具、日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任何问题。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超过 200 万元（不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受同一控制方控制范围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60	60
3—4 年	80	8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	5	11.875-31.67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10 年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工程、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名称	摊销期限	依据
装修工程	3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具体而言，公司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节点确认，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量，并取得完成该节点工作量的辅助证据后，确认该节点的收入。

(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五)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

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库存现金	143,308.44	
银行存款	8,304,043.07	5,650,019.3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8,447,351.51	5,650,019.39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9,306.04	100.00	1,262,588.78	39.10	2,437,170.54	100.00	1,159,881.06	47.59
组合 1								
组合 2	3,229,306.04	100.00	1,262,588.78	39.10	2,437,170.54	100.00	1,159,881.06	47.59
组合小计	3,229,306.04	100.00	1,262,588.78	39.10	2,437,170.54	100.00	1,159,881.06	47.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29,306.04	100.00	1,262,588.78		2,437,170.54	100.00	1,159,881.06	
					1,966,717.26			1,277,289.4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96,004.20	59,800.22	5.00
1 至 2 年	565,459.40	113,091.88	20.00
2 至 3 年	784,254.10	470,552.46	60.00
3 至 4 年	322,220.59	257,776.47	80.00
4 至 5 年			100.00
5 年以上	361,367.75	361,367.75	100.00
合计	3,229,306.04	1,262,588.78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3,869.10	27,693.46	5.00
1 至 2 年	442,455.60	88,491.12	20.00
2 至 3 年	906,268.70	543,761.22	60.00
3 至 4 年	173,209.39	138,567.51	8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61,367.75	361,367.75	100.00
合计	2,437,170.54	1,159,881.06	

2、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7,211.51 元；2016 年 1-6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707.72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1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000,000.00	30.97	496,728.00
第二名	426,561.20	13.21	21,328.06

单位名称	2016.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三名	285,000.00	8.83	14,250.00
第四名	250,000.00	7.74	35,000.00
第五名	223,198.50	6.91	11,159.93
合计	2,184,759.70	67.66	578,465.99

单位名称	2015.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000,000.00	41.03	496,728.00
第二名	150,000.00	6.15	7,500.00
第三名	149,011.20	6.11	89,406.72
第四名	140,000.00	5.74	112,000.00
第五名	95,680.00	3.93	8,471.00
合计	1,534,691.20	62.96	714,105.72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0,440.42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0,440.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0,000.00	56.96
第二名	60,440.42	43.04
合计	140,440.42	100.00

3、 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预付对象	2016.6.30	2015.12.31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80,0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15,486.42	100.00	278,489.41	4.34	7,602,080.18	100.00	223,261.54	2.94
组合 1	6,006,430.32	93.62			7,006,430.32	92.16		
组合 2	409,056.10	6.38	278,489.41	68.08	595,649.86	7.84	223,261.54	37.48
组合小计	6,415,486.42	100.00	278,489.41	4.34	7,602,080.18	100.00	223,261.54	2.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15,486.42	100.00	278,489.41		7,602,080.18	100.00	223,261.54	
					6,136,997.01			
							223,261.54	
								7,378,818.6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6.3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966.54	3,598.33	5.00
1 至 2 年	6,484.40	1,296.88	20.00
2 至 3 年	106,024.00	63,614.40	60.00
3 至 4 年	73,006.80	58,405.44	80.00
4 至 5 年	62,326.00	62,326.00	100.00
5 年以上	89,248.36	89,248.36	100.00
合计	409,056.10	278,489.41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8,560.30	12,928.02	5.00
1 至 2 年	109,344.40	21,868.88	20.00
2 至 3 年	58,505.80	35,103.48	60.00
3 至 4 年	79,391.00	63,512.80	80.00
4 至 5 年	13,011.60	13,011.60	100.00
5 年以上	76,836.76	76,836.76	100.00
合计	595,649.86	223,261.54	

2、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26.98 元；2016 年 1-6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227.8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999.40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6.3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6,006,430.32	1 年以内	93.62	
第二名	暂借款	100,000.00	2-3 年	1.56	60,000.00
第三名	代垫项目款	69,508.80	3-5 年	1.08	65,607.04
第四名	代垫项目款	57,876.76	4 年以上	0.90	57,713.24
第五名	暂借款	54,965.20	1 年以内	0.86	2,748.26
合计		6,288,781.08		98.02	186,068.54

单位名称	2015.12.31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7,006,430.32	1 年以内	92.16	
第二名	暂借款	236,848.98	1 年以内	3.12	11,842.45
第三名	暂借款	100,000.00	1-2 年	1.32	20,000.00
第四名	代垫项目款	69,508.80	2-4 年	0.91	51,705.28
第五名	代垫项目款	57,876.76	3 年以上	0.76	57,394.04
合计		7,470,664.86		98.27	140,941.77

(五) 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117,051.23	1,943,967.08	3,061,01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8.55	2,608.55
—购置		2,608.55	2,608.5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1,117,051.23	1,946,575.63	3,063,626.86
2. 累计折旧			
(1) 2014.12.31	516,123.73	1,516,460.91	2,032,58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870.25	144,335.83	327,206.08
—计提	182,870.25	144,335.83	327,20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698,993.98	1,660,796.74	2,359,790.72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418,057.25	285,778.89	703,836.14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600,927.50	427,506.17	1,028,433.67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1,117,051.23	1,946,575.63	3,063,62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912.00		151,912.00
—处置或报废	151,912.00		151,912.00
(4) 2016.06.30	965,139.23	1,946,575.63	2,911,714.86
2. 累计折旧			
(1) 2015.12.31	698,993.98	1,660,796.74	2,359,79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69,440.30	53,469.67	122,909.97
—计提	69,440.30	53,469.67	122,909.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1,910.93		141,910.93
—处置或报废	141,910.93		141,910.93
(4) 2016.06.30	626,523.35	1,714,266.41	2,340,789.76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06.30			
4. 账面价值			
(1) 2016.06.30 账面价值	338,615.88	232,309.22	570,925.10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418,057.25	285,778.89	703,836.14

(六)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767,657.80	767,657.80
(2) 本期增加金额	8,490.57	8,490.57
—购置	8,490.57	8,490.5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12.31	776,148.37	776,148.37
2. 累计摊销		
(1) 2014.12.31	442,325.59	442,325.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665.37	155,665.37
—计提	155,665.37	155,66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12.31	597,990.96	597,990.96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178,157.41	178,157.41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325,332.21	325,332.21

项目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776,148.37	776,14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06.30	776,148.37	776,148.37
2. 累计摊销		
(1) 2015.12.31	597,990.96	597,990.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5,473.30	45,473.30
—计提	45,473.30	45,47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06.30	643,464.26	643,464.26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06.30		
4. 账面价值		
(1) 2016.06.30 账面价值	132,684.11	132,684.11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178,157.41	178,157.41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15.12.31
装修费	693,636.61		641,032.50		52,604.11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16.6.30
装修费	52,604.11		40,265.06		12,339.05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41,078.19	385,269.55	1,383,142.60	345,785.65

(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应付账款	1,906,012.20	6,320,821.18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4,420,000.00
上海笛能建筑设计事务所	1,900,000.00	1,900,000.00
合计	1,900,000.00	6,320,000.00

3、 本报告期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笛能建筑设计事务所	1,900,000.00	结算款尚未支付
合 计	1,9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4,420,000.00	结算款尚未支付
上海笛能建筑设计事务所	1,700,000.00	结算款尚未支付
合 计	6,120,000.00	

(十)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预收款项	4,434,392.00	4,136,522.00

2、 本报告期无预收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1,770,883.00	6,623,551.36	7,927,741.32	466,693.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306.76	197,706.86	7,599.9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70,883.00	6,828,858.12	8,125,448.18	474,292.94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短期薪酬	466,693.04	4,179,774.45	2,423,962.85	2,222,504.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99.90	82,997.23	90,597.13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74,292.94	4,262,771.68	2,514,559.98	2,222,504.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0,883.00	6,162,388.89	7,472,985.25	460,286.64
(2) 职工福利费		171,222.30	171,222.30	
(3) 社会保险费		156,063.36	149,656.96	6,40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325.55	130,896.35	5,429.20
工伤保险费		7,883.36	7,340.44	542.92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生育保险费		11,854.45	11,420.17	434.28
(4) 住房公积金		67,792.50	67,792.5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937.97	38,937.97	
(6) 其他		27,146.34	27,146.34	
合计	1,770,883.00	6,623,551.36	7,927,741.32	466,693.04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0,286.64	4,068,584.20	2,306,366.20	2,222,504.64
(2) 职工福利费		681.00	681.00	
(3) 社会保险费	6,406.40	67,719.21	74,125.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29.20	60,508.27	65,937.47	
工伤保险费	542.92	3,292.12	3,835.04	
生育保险费	434.28	3,918.82	4,353.10	
(4) 住房公积金		33,777.00	33,77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13.04	9,013.04	
(6) 其他				
合计	466,693.04	4,179,774.45	2,423,962.85	2,222,504.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89,900.02	182,662.02	7,238.00
失业保险费		15,406.74	15,044.84	361.90
合计		205,306.76	197,706.86	7,599.90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基本养老保险	7,238.00	78,867.25	86,105.25	
失业保险费	361.90	4,129.98	4,491.88	
合计	7,599.90	82,997.23	90,597.13	

(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增值税	173,617.72	180,033.52
企业所得税	1,539,424.36	468,717.99
个人所得税	29,030.07	47,34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11.53	2,640.40
教育费附加	4,702.27	1,886.03
合计	1,768,385.95	700,619.52

(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其他应付款	1,077,080.50	661,284.10

2、 本报告期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刘晓雯	840,000.00	370,000.00

3、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刘晓雯	840,000.00	370,000.00

(十四) 实收资本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5.12.31
		增资	股权转让	其他	小计	
杜昀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刘红蕾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蒋娟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刘晓雯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6.6.30
		增资	股权转让	其他	小计	
蒋娟	500,000.00					500,000.00
刘晓雯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	117,444.47		617,444.4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500,000.00	117,444.47		617,444.47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法定盈余公积	617,444.47			617,444.4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617,444.47			617,444.47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5,526.61	618,526.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1,377.64	1,174,444.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444.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66,904.25	1,675,526.61

(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53,035.15	4,278,802.44	13,575,090.68	7,090,338.43
其他业务				
合 计	10,153,035.15	4,278,802.44	13,575,090.68	7,090,338.43

(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69.20	32,121.50
教育费附加	32,692.28	22,943.95
合 计	78,461.48	55,065.45

(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差旅费	105,205.30	325,740.10
办公费	45.00	725.20
汽车费用	2,485.19	21,149.70
水电费	3,300.00	5,851.85
通讯费用	456.81	9,040.19
业务招待费	12,522.60	53,718.39
其他	8,519.80	39,154.00
合 计	132,534.70	455,379.43

(二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办公费	49,876.94	213,978.32
水电费	83,519.08	146,582.22
差旅费	102,896.39	261,249.37
职工薪酬	59,714.94	363,568.20
物业管理费	28,140.78	45,986.59
汽车费用	16,477.66	70,936.62
税金	603.34	7,305.93
通讯费用	59,134.73	107,744.98
无形资产摊销	45,473.30	155,665.37
业务招待费		54,901.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265.06	641,032.50
折旧费	122,909.97	327,206.08
咨询费	9,708.74	73,592.23
租赁费	719,834.06	1,373,935.20
其他	79,690.36	224,078.31
合 计	1,418,245.35	4,067,763.72

(二十一) 财务费用

类 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2,135.85	32,061.75
银行手续费	1,683.84	2,869.50
合 计	-10,452.01	-29,192.25

(二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157,935.59	384,838.49

(二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998.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998.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30,697.94
其他		161.48
合 计	25,998.93	30,85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四季度财政扶持资金		7,777.67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财政扶持资金		22,920.2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0,697.94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1,612.79	502,51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83.90	-95,198.73
合 计	1,032,128.89	407,312.12

(二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12,135.85	32,061.75
政府补助		30,697.94
往来款	1,000,000.00	
合计	1,012,135.85	62,759.6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经营费用及往来款	679,423.28	1,531,547.28
财务费用手续费	1,683.84	2,869.50
合计	681,107.12	1,534,416.78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1,377.64	1,174,444.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935.59	384,838.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909.97	327,206.08
无形资产摊销	45,473.30	155,665.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265.06	641,03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998.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83.90	-95,19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017.84	18,619,045.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5,164.45	-21,757,716.78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1,332.12	-550,682.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47,351.51	5,650,019.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50,019.39	6,211,800.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7,332.12	-561,781.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一、现 金	8,447,351.51	5,650,019.39
其中：库存现金	143,308.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04,043.07	5,650,019.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7,351.51	5,650,019.39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由蒋娟、刘晓雯共同控制。

(二) 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股东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上海笛能建筑设计事务所	股东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	6,006,430.32		7,006,430.32	
预付账款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80,000.00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6.30	2015.12.31
应付账款			
	上海恒庐建筑设计工作室（普通合伙）		4,420,000.00
	上海笛能建筑设计事务所	1,900,000.00	1,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晓雯	840,000.00	370,000.0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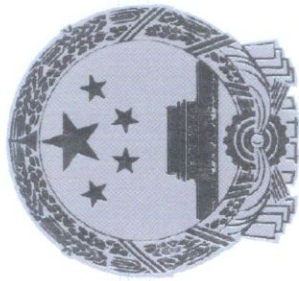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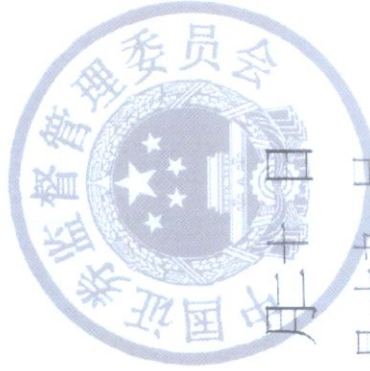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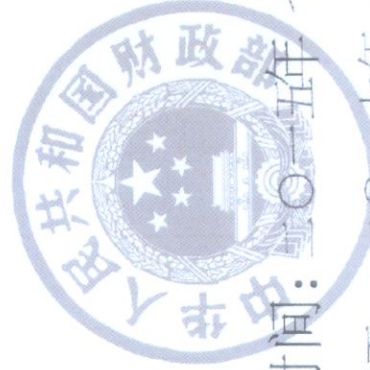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